

臺北市立大學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註冊須知

開學日及註冊日：111 年 9 月 12 日(一)

- ※大學部新生應於開學註冊時，繳驗身份證及畢業證書正本。新生學號自 8 月 1 日起、大學部分發入學新生及轉學生自 8 月 22 日起開放查詢:本校首頁/常用連結/校務系統。
- ※依學則規定，於開學日後 2 週內未完成註冊繳費，亦未向學校請假核准通過者，即令退學。如需申請「延遲註冊」請於 111 年 9 月 23 日(五)前向教務處註冊組提出。

學校首頁:<http://www.utaipei.edu.tw>

博愛校區總機:(02)2311-3040

校務系統:http://my.utaipei.edu.tw/utaipei/index_sky.html

天母校區總機:(02)2871-8288

辦理事項	辦理日期/對象	注意事項	辦理單位/分機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學雜費繳款單 列印及繳費	一、學費繳費單請至校務系統自行下載列印，並依限完成繳費。 二、第一階段學雜費 (一)列印、繳費時間:自 111 年 9 月 1 日(四)起至 111 年 9 月 14 日(三)止。 (二)繳費方式:信用卡、超商、台北富邦銀行臨櫃、ATM 轉帳、臺北市府智慧支付平台。 ※為配合學生辦理就學貸款，延長列印時間:111 年 9 月 15 日(四)至 111 年 9 月 23 日(五)，繳費方式僅可使用台北富邦銀行臨櫃、ATM 轉帳。 三、第二階段學分費 (一)列印、繳費時間:自 111 年 10 月 5 日(三)起至 111 年 10 月 19 日(三)止。 (二)繳費方式:信用卡、超商、台北富邦銀行臨櫃、ATM 轉帳、智慧支付網站。	一、本學期繳費方式分: (一)第一階段繳費:大學部學生繳交學雜費及代收費用;碩博班學生繳交學雜費基數及代收費用;延畢生繳交平安保險費。 (二)第二階段繳費:大學部延修生、師資生及碩博班學生繳交學分費。 二、繳款方式: (一)台北富邦銀行各分行臨櫃繳款。 (二)ATM 晶片金融卡轉帳繳款。 (三)信用卡(依限繳費)。 (四)超商繳款(依限繳費)。 (五)智慧支付(依限繳費)。 【繳費單金額更正或異動者，不適用信用卡及智慧支付繳費】。 信用卡繳費專屬網頁 https://www.27608818.com 。 本校各學制代碼: 8814602201。 臺北市府智慧支付平台 https://pay.taipei/v2/Index 智慧支付網站 https://pay.taipei 三、繳費證明單(可自行上網列印，網址同繳費單列印) (一)銀行臨櫃及 ATM 繳費者，請於完成繳費後 3 個工作天上網列印。 (二)信用卡及智慧支付繳費者，請於繳費期限終止後 5 個工作天，再行上網列印。 (三)超商繳費者，因各超商繳庫入帳作業差異，至少須完成繳費後 7 個工作天，再行上網列印。 (四)台北富邦銀行查詢學雜費繳費證明單: https://ebank.taifeifubon.com.tw/EGOV/index (頁面右下角點選「學雜費繳費證明單」)	博愛校區: 行政大樓 1 樓總務處 出納組分機:1333 勤樸樓 1 樓 健促中心:4173 天母校區: 行政大樓 1 樓總務處 出納組分機:7622、7623 行政大樓 1 樓 健促中心:1202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選 課	<table border="1" style="width: 100%; border-collapse: collapse;"> <thead> <tr> <th>各階段選課</th> <th>開始時間</th> <th>結束時間</th> 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d rowspan="3">第一階段</td> <td>通識選課 (不含軍訓、體育)</td> <td>6月14日(二) 19:00</td> <td>6月15日(三) 19:00</td> </tr> <tr> <td>舊生網路選課 (含復學生、轉系生) (含通識)</td> <td>6月15日(三) 19:00</td> <td>6月18日(六) 17:00</td> </tr> <tr> <td style="background-color: yellow;">新生網路選課 (限一年級，含通識)</td> <td style="background-color: yellow;">9月7日(三) 19:00</td> <td style="background-color: yellow;">9月8日(四) 10:00</td> </tr> <tr> <td rowspan="3">第二階段</td> <td>全校網路加退選 (含一年級及轉學生)</td> <td>9月8日(四) 10:00</td> <td>9月18日(日) 17:00</td> </tr> <tr> <td rowspan="2">人工加退選</td> <td>9月16日(五) 9:00</td> <td>9月16日(五) 17:00</td> </tr> <tr> <td>9月19日(一) 9:00</td> <td>9月20日(二) 17:00</td> </tr> <tr> <td>選課確認(採網路方式)</td> <td>9月20日(二) 9:00</td> <td>9月22日(四) 17:00</td> </tr> <tr> <td>校際選課</td> <td>9月12日(一) 9:00</td> <td>9月16日(五) 17:00</td> </tr> </tbody> </table>	各階段選課	開始時間	結束時間	第一階段	通識選課 (不含軍訓、體育)	6月14日(二) 19:00	6月15日(三) 19:00	舊生網路選課 (含復學生、轉系生) (含通識)	6月15日(三) 19:00	6月18日(六) 17:00	新生網路選課 (限一年級，含通識)	9月7日(三) 19:00	9月8日(四) 10:00	第二階段	全校網路加退選 (含一年級及轉學生)	9月8日(四) 10:00	9月18日(日) 17:00	人工加退選	9月16日(五) 9:00	9月16日(五) 17:00	9月19日(一) 9:00	9月20日(二) 17:00	選課確認(採網路方式)	9月20日(二) 9:00	9月22日(四) 17:00	校際選課	9月12日(一) 9:00	9月16日(五) 17:00	一、請同學一律用網際網路選課，僅符合規定身分者得以人工加選，詳見：學校首頁/行政單位/教務處/課務組/各類表單下載/學生相關/「人工加選單」。 二、選課網址：學校首頁/常用連結/校務系統，輸入帳號密碼，選課期間請點選「學生選課快速登入」。 三、課程架構：請詳見各系(所)網頁或洽各系(所)。 四、課表查詢：學校首頁/常用連結/校務系統，或學校首頁/學生專區/課程快速查詢。 五、選課須知：學校首頁/行政單位/教務處/課務組/選課須知/各學期選課須知。 六、選課系統教學影片：學校首頁/行政單位/教務處/課務組/選課須知/選課系統教學影片。 七、碩、博士班學生、大學部延修生及經師資培育及職涯發展中心甄試錄取之師資生，請依規定於公告期限內繳交學分費。	博愛校區: 行政大樓 1 樓教務處 註冊課務組分機: 1112、1122、1123 天母校區: 行政大樓 1 樓教務處 註冊課務組分機:7503、7504
各階段選課	開始時間	結束時間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第一階段	通識選課 (不含軍訓、體育)	6月14日(二) 19:00	6月15日(三) 19:00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舊生網路選課 (含復學生、轉系生) (含通識)	6月15日(三) 19:00	6月18日(六) 17:00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新生網路選課 (限一年級，含通識)	9月7日(三) 19:00	9月8日(四) 10:00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第二階段	全校網路加退選 (含一年級及轉學生)	9月8日(四) 10:00	9月18日(日) 17:00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人工加退選	9月16日(五) 9:00	9月16日(五) 17:00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	9月19日(一) 9:00	9月20日(二) 17:00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選課確認(採網路方式)	9月20日(二) 9:00	9月22日(四) 17:00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校際選課	9月12日(一) 9:00	9月16日(五) 17:00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在學證明申請	依照教育部 66 年 10 月 15 日台(66)高字第 29901 號函規定，學生證正反面影印，即為中文在學證明。	一、申請「在學證明」，請依下列方式擇一辦理： (一)學生若有在學證明用印需求，可填妥申請表(學校首頁/行政單位/教務處/註冊組/各類表單下載)，貼妥學生證正反面影本，連同繳完學雜費證明及學生證正本至教務處註冊組蓋戳章，免收費。 (二)二校區投幣機(博愛校區:公誠樓 1 樓/天母校區:鴻坦樓 1 樓)申請「在學證明書」一份 20 元，至教務處註冊組蓋章立即取件。 二、因超商繳費入學校帳戶需 7 個工作天、信用卡繳納需 5 個工作天，如在入帳前急需「在學證明書」者，請務必持超商或信用卡繳費證明，俾利辦理申請作業。	博愛校區: 行政大樓 1 樓教務處 註冊課務組分機:7503、7504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學分抵免申請	一、新生、轉學生: 9 月 5 日(一)至 8 日(四)9:00-11:30 及 14:00-16:30。 二、境外學生:自報到日起一周內止。	一、請至本校首頁/常用連結/校務系統/登錄/教務資訊登錄/學生抵免申請。 二、填寫相關資料及檢附相關證明文件。 三、經開課單位審核通過後，交教務處完成學分抵免程序。 四、請妥善保留影本。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
辦理事項	辦理日期/對象	注意事項	辦理單位/分機
新生住宿申請	一、一律線上申請，逾時則不予受理。 二、時間： (一)大學部新生:8月8日(一)9:00至8月12日(五)12:00止。 (二)大學部分發入學新生:8月12日(五)14:00至8月17日(三)17:00止。 (三)博愛校區研究所新生:8月8日(一)9:00至8月12日(五)12:00止。	一、請至學校首頁右側學生專區:住宿及租屋服務網站並詳閱住宿相關規定；請詳閱網站公告說明後，登入校務系統提出申請(網址 http://utdormitory.utapei.edu.tw/bin/home.php)。 二、博愛校區新生:大學部新生、111學年轉學生、一年級復學生以及研究所新生(因研究所床位有限，研究所新生申請後須以電腦抽籤方式辦理，預計8月19日(五)公告)。 三、天母校區新生:大學部新生、111學年轉學生、一年級復學生。(因床位有限，研究所新生暫無法提供申請)。	博愛校區: 行政大樓3樓 軍訓室分機:1235 天母校區: 行政大樓2樓 分區學務組分機:7911
新生始業輔導(大學部)	一、時間:111年9月6日(二)、7日(三)。 二、對象:兩校區大學部新生(含轉學生)。 三、地點:111年9月6日(二)上午8:00前至天母校區體育館團體報到完畢。	一、111年9月6日(二)上午9:00舉行開訓典禮(碩博士班及在職專班新生座談由各所另行辦理)。 二、請著整齊服裝，切勿著汗衫、無袖背心、拖鞋。 三、請配戴口罩、攜帶雨具、環保筷、水杯(飲料請勿攜入會場)。 四、新生始業輔導視同重大集會，無故未到者依本校相關規定扣操行成績1分。	博愛校區: 行政大樓3樓 生活輔導組分機:1211、1212 天母校區: 行政大樓2樓 分區學務組分機:7915
學生健檢	博愛校區: 一、時間:8月31日(三)8:30-15:00 二、地點:博愛校區-公誠樓B1籃球場 三、對象:大一、日碩一、博一新生。 天母校區: 一、時間:9月16日(五)8:00-11:30 二、對象:大一新生及碩博班新生、修習體育競技專長課程之體育學院大學部舊生、轉學生 三、地點:天母校區體育館	一、當天請自行配戴口罩及攜帶健檢費用，現場收費(A版500元、B版650元)。 二、低收入戶學生持政府核發之證明可免收健檢費用。 三、無法當日健檢者，請自行前往特約健檢中心，或請至學務處健促中心之【健檢專區】下載「111學年度學生健康資料卡」至其他醫院檢查，並於10月18日(二)前以掛號寄回或親送健康促進中心。 四、博愛校區新生及市政管理學院新生健檢項目適用A版；體育學院及舞蹈系學生健檢項目適用B版。 五、博愛校區新生及市政管理學院新生健檢當天可進食早餐；體育學院及舞蹈系學生受檢前需空腹6小時(可飲用少量開水) 六、請穿著輕便服裝，避免穿有鈕扣或金屬飾品的上衣或連身裙。	博愛校區: 勤樸樓1樓 健促中心分機:4173 天母校區: 行政大樓1樓 健促中心分機:1201
學雜費減免申請	一、時間:111年8月1日(一)起至111年9月8日(四)止。 二、111年9月1日(四)後提出申請者無法採用信用卡、智慧支付繳費。 三、對象:大學部、碩士班、碩士在職專班、博士班同學(不包含延修生)。	一、符合條件欲申請者，請於校務系統提出線上申請(申辦方式:申請/學務資訊申請/優待減免申請作業/提出減免申請) 二、線上申辦完竣後，請列印切結書簽章後，於受理時間截止日以前將切結書及所需繳驗之證件正本，送交辦理單位審驗。應檢驗之文件請詳閱本校學雜費減免說明頁面。 三、申請須知:本校首頁/學務處/生活輔導組/圓夢助學網及本校相關業務/一、學雜費減免，或來電洽詢。 ※如需辦理就貸者須先完成學雜費減免申請。	博愛校區: 行政大樓3樓 生活輔導組分機:1212 天母校區: 行政大樓2樓 分區學務組分機:7913
獎助學金申請	一、校內獎助學金:111年9月8日(四)至111年9月15日(四)止。 二、學產基金助學金及其他校外獎助學金:時間及詳情請見各校區網頁。	各項校內外獎助學金詳情請見各校區網頁: 博愛校區:學務處生輔組網頁【獎助學金專區】 天母校區:分區學務組/課外活動業務網頁	
就學貸款申請	一、校務系統申請、銀行對保時間及申請文件繳交:111年9月1日(四)至111年9月26日(一)止。 二、列印繳費單時間:111年9月1日(四)至111年9月26日(一)。 三、111年9月27日(二)後，繳費單請至總務處出納組列印(博愛校區陳小姐分機1333;天母校區謝先生分機7622)。	一、申請程序: (一)至校務系統申請後並列印繳費單(含不可貸項目繳費單);有減免資格者須先完成減免申請再辦理就貸。 (二)再至富邦銀行就貸專區 https://school.taifeifubon.com.tw/ 填寫資料，並列印「就學貸款申請暨撥款通知書」1式3聯，於111年9月26日(一)前完成對保。 (三)111年9月26日(一)前檢附下列文件，完成校內資料審核(申請線上續貸亦需繳交): 1.臺北富邦銀行就學貸款撥款通知書 2.本校繳費單第一聯 3.不可貸項目(校內繳費單第二聯)完成繳費之收據或匯款明細。 4.申貸額外項目之同學請一併繳交本人郵局存摺封面影本，俾便辦理撥款事宜。 5.需將上列4項紙本資料送至學務處方為完成就學貸款程序。 二、申請須知:本校首頁/學務處/生活輔導組/圓夢助學網及本校相關業務/四、就學貸款，或來電洽詢。	博愛校區: 行政大樓3樓 生活輔導組分機:1212 天母校區: 行政大樓2樓 分區學務組分機:7925
教育學程學分(含預修)抵免申請	一、對象: (一)通過本校教育學程甄選或甄試錄取於本校修習教育學程之師資生。 (二)原在他校已取得修習教育學程資格，經入(轉)學考試進入本校，並經本校教育學程甄選或甄試錄取之師資生。 (三)經入(轉)學考試進入本校，原在他校已取得修習教育學程資格，因學籍異動，經原校及本校同意，佔原校師資生名額繼續於本校完成教育學程課程者。 二、時間:同教務處。	一、請至本校首頁/常用連結/校務系統/師培抵免申請。 二、填寫相關資料，列印申請表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後，請送至師培中心教育學程組辦理。	博愛校區: 公誠樓3樓 教育學程組分機:8332 天母校區: 科資大樓4樓 教育學程組分機:3703
教育學程學分費繳費單列印及選課繳費	一、對象: (一)通過本校師培中心甄試之師資生。 (二)通過師培學系甄選之研究所師資生【公費生或師培學系甄選之大學部師資生(非延畢)無須繳費】 二、列印、繳費時間:同總務處。 三、繳費方式:信用卡、超商、台北富邦銀行臨櫃、ATM轉帳、臺北市政府智慧支付平台。	一、公費生免上網列印繳費單(含學雜費繳費單)。 二、申請放棄教育學程(師資生)資格者，應依學校規定加退選期間辦理完成，逾期將不予退費。 三、有意辦理就學貸款之師資生，請精算教育學程選修學分數，並於第一階段選課時即予確認，避免於第二階段選課時加退選，以免就學貸款金額與實際學分費差距過大。	博愛校區: 公誠樓3樓 師培企劃組(公費生) 分機:8352 教育學程組分機:8332 天母校區: 科資大樓4樓 教育學程組分機:3703

111.08.23.製